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有重大事项未公告，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防止股价波动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2 年 7 月 18 日起停牌，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披露有关结果并复牌。

停牌期间公司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